

屏東縣高樹鄉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高樹鄉興中路329號
聯絡人：王瓊菽
聯絡電話：08-7962610#303
傳真：08-7965947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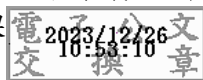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鄉民字第1120001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補假日數，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政參字第30519號函意旨，參加選務工作人員給予補假1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選舉委會112年12月12日屏選一字第1123150407號函辦理

正本：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高樹鄉大路關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舊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泰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佳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賽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口社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民族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民代表會、屏東縣高樹鄉衛生所、屏東縣里港鄉衛生所、屏東縣里港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萬丹戶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消防局、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屏東縣政府工務處、屏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屏東縣政府交通旅遊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議會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三民分局、高樹鄉農會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、農業部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淡水繁養殖研究中心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